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长沙数字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长沙数字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或“本协议”）属于双方达成的意向性约定，后续具体事项需进一步协商确定。
- 2、关于本合作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3、本合作协议的签订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4、公司最近三年已披露的框架协议或意向性协议不存在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 5、本合作协议为双方推进具体项目合作奠定的基础，不涉及具体交易金额，最终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年度及后续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作协议的签署概况

长沙数字集团有限公司作为长沙市委、长沙市人民政府战略决策成立的市管科技类国有企业，具备市级数字资源和一级平台优势，肩负引领和统筹数字长沙建设运营的职能职责。

公司是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湖南省环保龙头企业，长期深耕固废处理和绿色能源领域，具备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市政污泥、垃圾渗滤液、飞灰等固废全产业链处理能力，建设运营的项目荣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中国钢结构金奖”、“国家科技示范工程”、“湖南省环卫行业标杆项目”等多项荣誉。近年来，公司积极践行“一带一路”倡议，已在吉尔吉斯斯坦等国家和地区成功落地垃圾焚烧发

电项目。

为积极落实国家《数据中心绿色低碳发展专项行动计划》以及《湖南省绿色智能计算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5—2030 年）》相关要求，双方将围绕“无废城市”建设、环保数字化升级、绿色电力和智算产业协同发展等领域展开合作，长沙数字集团有限公司利用其在数字化领域的平台和资源优势，公司利用其在固废处理和绿色能源领域的管理和技术优势，助力长沙、湖南以及“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实现“绿色低碳+人工智能”协同发展。

经长沙数字集团有限公司和公司协商一致，双方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在长沙市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

二、合作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1、名称：长沙数字集团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0MADANHHF2Q

3、法定代表人：唐宁

4、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5、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万家丽南路二段1480号湖南大数据交易中心806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监理；互联网信息服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电子政务电子认证服务；职业中介活动；测绘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软件销售；广告发布；安全咨询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承接档案服务外包；会议及展览服务；翻译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及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环保咨询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招投标代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企业征信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长沙数字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最近三年公司未与长沙数字集团有限公司发生类似交易。

长沙数字集团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具备履约能力。

三、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签署方：

甲方：长沙数字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要内容

1、合作目标

双方本着“互利共赢、示范引领、创新驱动”的原则，以打造“垃圾焚烧发电+绿色算力中心”标杆示范项目、构建固废处理全流程数字化管理体系、碳资产全流程数字化管理体系、打造一批高质量“绿色低碳+人工智能”产学研合作成果为目标，持续推进绿色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绿色化，共同促进长沙经济社会发展，努力让城市生活更美好。

2、协议时间

本协议有效期三年，自协议签订之日起开始计算，协议任何一方在初始期限届满前至少30天未以书面形式向另一方提出终止本协议的意向，本协议将自动续期一年；协议有效期内，双方均可提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终止协议；本协议终止的，不影响双方签署的具体项目合同继续履行。

3、合作范围

本协议作为双方开展项目合作的基本框架，适用于双方及其下属子公司。双方拟通过成立合资公司的形式，整合甲方数字资源以及乙方在环保和绿色能源方面的优势，在绿色算力中心的建设运营、固废处理数字化管理、碳资产数字化管理、“一带一路”国家的数字化业务拓展以及产学研等领域深度合作。

4、合作内容

4.1 绿色算力中心建设运营领域。双方拟在乙方运营的长沙及其他地区的垃圾焚烧项目中配套建设、运营绿色算力中心事宜开展合作，助力长沙人工智能和绿色低碳产业发展。

4.2 固废处理数字化管理领域。双方拟在固废处理方面展开合作，实现固废处置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在前端，构建“市政智慧环卫中枢”，实时掌握区域固废产生情况。中端通过“智慧城市管家平台”对固废运输情况进行统一调度，逐步实现垃圾车无人驾驶。后端则利用数智化技术提升固废治理工艺和效能，在乙方固废处理项目中开拓更多智

慧化应用场景，提升生产效益、降低运行成本。

4.3 碳资产数字化管理领域。双方拟就碳资产数字化管理方面展开合作，通过搭建数字化碳资产管理平台，实现在线碳排放和能耗数据管理、碳资产管理、碳交易管理、碳项目管理、碳减排管理，利用物联网、区块链技术追踪碳足迹，自动化核算减排量，对接碳市场实现配额/CCER监测与交易，提升工业企业和园区节能降碳管理能力，促进绿色低碳转型。

4.4 “一带一路”项目拓展领域。针对乙方“一带一路”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将垃圾焚烧发电项目+IDC/AIDC的模式复制到海外，输出智慧城市管理系统，共同打造“绿色能源+智慧城市”国际标杆项目。

4.5 产学研合作领域。联合高校、科研机构共同开展绿色算力、垃圾焚烧发电、智能化运营等领域的技术创新，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探索新技术、新工艺在绿色能源和算力产业中的应用。建立人才培养与交流机制，通过联合培训、技术交流、人才互派等方式，提升双方在绿色能源、绿色算力、智能化运营等领域的人才储备和技术能力。

四、合作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1、本协议载明的合作事项如能顺利推进，有利于提升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运营智能化水平，打造垃圾焚烧发电项目+IDC/AIDC的模式，进一步提升公司项目运营效益，从而实现营业收入增长及盈利能力提升，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

2、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合作尚未签署具体的项目协议，对公司本年度及后续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3、本协议的签署有助于双方构建长期、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不会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合作方形成重大依赖。

五、风险提示

1、本协议属于双方达成的战略性约定，后续具体项目合作事项需进一步协商确定。

2、关于本协议涉及的各项后续事宜，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协议为双方推进具体项目合作奠定的基础，不涉及具体交易金额，最终能否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年度及后续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情况如下：

(1) 2023年5月18日，公司董事长戴道国与吉尔吉斯共和国时任奥什市市长巴克斯别克·热奇根诺夫签订了城市垃圾处理谅解备忘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18日

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谅解备忘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2025年3月3日，公司全资孙公司军信环保(吉尔吉斯)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戴道国与吉尔吉斯共和国奥什市政府市长热尼什别克·托克托尔巴耶夫签署了《奥什市垃圾科技处置项目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孙公司与吉尔吉斯共和国奥什市政府签订〈奥什市垃圾科技处置项目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目前公司全资孙公司军信环保(吉尔吉斯)投资有限公司按照框架协议的相关要求，正在积极推进奥什市垃圾科技处置项目的实施，与预期不存在重大差异。

(2) 2023年11月14日，公司董事长戴道国与吉尔吉斯共和国首都比什凯克市政府市长艾别克·朱努沙利耶夫在吉尔吉斯共和国首都比什凯克市签署了《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框架协议》。

2024年3月29日，比什凯克垃圾科技处置发电项目投资协议签约暨奠基仪式在吉尔吉斯共和国首都比什凯克举行，军信环保（吉尔吉斯）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戴道国与吉尔吉斯共和国内阁授权代表比什凯克市政府市长艾别克·朱努沙利耶夫签署垃圾科技处置发电项目投资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吉尔吉斯共和国内阁签订垃圾科技处置发电项目投资协议暨举行项目奠基仪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2024年7月24日，公司全资孙公司军信环保（吉尔吉斯）投资有限公司与吉尔吉斯共和国比什凯克市政府在吉尔吉斯共和国首都比什凯克市签订了《吉尔吉斯共和国比什凯克市垃圾科技处置发电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孙公司与吉尔吉斯共和国比什凯克市政府签订垃圾科技处置发电项目特许经营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目前公司全资孙公司军信环保（吉尔吉斯）投资有限公司按照特许经营协议的相关要求，正在积极开展比什凯克市垃圾科技处置发电项目的建设，与预期不存在重大差异。

(3) 2025年5月5日，公司全资孙公司军信环保(吉尔吉斯)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戴道国与吉尔吉斯共和国总统驻伊塞克湖州全权代表巴克特别克·杰蒂格诺夫签署了《伊塞克湖州垃圾科技处置项目框架协议（卡拉科尔市和巴雷克奇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孙公司与吉尔吉斯共和国总统驻伊塞克湖州全权代表处签订〈伊塞克湖州垃圾科技处置项目框架协议（卡拉科尔市和巴雷克奇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目前公司全资孙公司军信环保(吉尔吉斯)投资有限公司按照框架协议的相关要求,正在积极推进伊塞克湖州(卡拉科尔市和巴雷克奇市)垃圾科技处置项目的实施,与预期不存在重大差异。

2、本次合作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2025年3月20日-2025年6月20日)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董监高成员持股无变动。

3、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和董监高成员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若未来相关人员拟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持股5%以上的股东和董监高成员不存在所持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计划。

七、备查文件

长沙数字集团有限公司和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湖南军信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20日